

产康室改造项目承包单位的需求文件

根据工作需要，对我中心产康室改造项目承包单位的要求如下：

- 一、有年检合格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近年内有或正在从事相似工程业绩。
- 三、近 3 年内经营及相关活动中无不良记录。
- 四、提交中国裁判文书网犯罪记录查询。
- 五、具有建筑装修装饰资质。

招标范围：对我中心东院产康室进行装饰改造

招标说明：1、本次评议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参与单位自行承担。

2、本项目的施工工期要求为 30 天内完成。

3、本次项目限价 10 万元。

4、施工单位在合同期内施工，若由于施工造成原有设施设备的损坏及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相关责任由施工单位全部承担。

5、本次工程决算在中心收到施工单位项目结算书后 30 个工作日内委托有资质的审价单位出具审价报告。

6、本次需求文件及相关附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投标文件要求：1、参与单位的营业执照、资质及法人证书。

2、回复文件（内容主要为工程报价、服务承诺、施工方案、项目经理简历等）。

3、相关报价要求见附件一。

4、承诺书等见附件二至六。

5、裁判文书网查询记录截图。

提交时间：2023 年 3 月 20 日下午 16:00 之前。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注：投标纸质文件及相关产品样品概不退回，中心视情况自行处理。

联系人：范老师

联系电话：021-20261172

提交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 2699 号门诊楼北侧上海妇益母婴健康服务中心内服务台。

上海妇益母婴健康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附件一：

中心产康室改造工程量清单

序号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	单 价	合 价
	装饰改造				
1	拆除平顶 天棚	m2	110.42		
2	墙面装饰拆除	m2	179.52		
3	地面装饰拆除	m2	110.42		
4	PVC 卷材地面自流平	m2	110.42		
5	PVC 卷材地板	m2	118.145		
6	矿棉板骨架	m2	94.88		
7	矿棉板	m2	94.88		
8	天棚开孔	个	6		
9	石膏板骨架	m2	14.54		
10	纸面石膏板面层（双层）	m2	14.54		
11	乳胶漆	m2	179.52		
12	墙面软包		54.9		
13	成品窗帘轨	m	6		
14	垃圾清运	项	1		
小 计		元			
	安装改造				
15	拆除塑料电管	m	80		
16	拆除塑料电线 (2.5-6mm2)	m	240		
17	拆除灯具	只	8		
18	拆除开关、插座 暗装	只	12		
19	新装平板灯	套	6		
20	紫外线杀菌灯	10 套	0.2		
21	新装排气扇 400	台	2		
22	送(回) 风口	个	6		
23	管内穿线 塑料铜芯线 (2.5mm2)	m	690		
24	新装硬质聚氯乙烯电管 暗配 (20mm)	m	230		
25	新装塑料线槽 槽宽 25	m	5.1		
26	新装开关	只	6		
27	新装普通插座	只	6		
28	新装接线盒	只	14		
29	新装电脑插座	只	2		
30	管内穿线 电脑线	m	108		
小 计		元			

附件二：

法人代表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公司
_____项目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有关的事务（含合同签订）。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附件三：

承诺书

- 1、在没有工程任务的情况下，本公司施工人员将不进入医疗区域，违者罚款 100 元一次。
- 2、承诺对所承担的工程范围和区域做到一手清，即工程完成时及时对建筑材料和建筑垃圾进行清运，并对所完成的范围和区域进行保洁，若发现有不符的现象，罚款 500 元一次。
- 3、任何进场的施工人员和工作人员，若发现在工作场所吸烟者，罚款 200 元一根。
- 4、做好施工区域的安全措施，需动明火的必须经院保卫科开具动火证后执行；断水或断电、接临时用水用电需经院总务科批准后方可实施；安全措施需经院基建科批准后方可施工。违者罚款 500 元一次，且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后果及一切责任。
- 5、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若发现有违者罚款 500 元一次。

附件四：

项目廉政责任书

甲方：上海妇益母婴健康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在项目中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根据国家和上海市有各项规定的特点，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有关的经济活动。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对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八、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九、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场所。

十、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十一、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或者甲方上级单位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十二、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甲方根据具体情节

和造成的后果追究乙方本合同总金额的 1 ~ 5% 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十三、本廉洁协议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十四、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施工治安防火安全协议书

甲方：上海妇益母婴健康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乙方：

为确保甲方正常的生产和经营秩序，为确保甲方的治安和防火安全。

年 月 日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为确保主合同项下的项目的顺利进行，明确建设单位与项目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并按照国家《安全生产法》、《治安管理处罚法》、《消防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依法签订以下治安防火安全协议，作为主合同的补充协议，以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协议内容如下：

一、协议概况

- 1、甲方将承建给乙方，同时将安全生产、消防等安全管理责任一并发包给乙方。
- 2、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安全生产和企业内部保卫的法律、法规和条例，认真执行行业、企业安全技术标准和规范，明确双方职责、责任。

二、甲方的责任

- 1、甲乙双方各派专门人员组成现场安全管理小组，安全管理小组负责人由甲方指定。安全管理负责人每周召集一次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 2、乙方对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应给予积极配合。
- 3、甲方指定现场安全管理部门负责人，负责安全管理工作，督促检查乙方治安、消防、安全制度的落实情况，并有权对乙方治安防火制度落实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纠正意见并出具隐患通知书。
- 4、甲方对乙方所有安全设施进行不定期检查，并由甲方的现场负责人监督乙方安全、防火，防盗制度的落实情况。
- 5、甲方安全管理部门需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对乙方进场的人员办理登记备案。

三、乙方的责任

- 1、乙方全面负责项目期间院区内的安全管理工作，由于乙方管理松懈或工作人员违章操作，故意或无意损坏设施等方面原因而造成的刑事治安案件、火灾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可追究当事人和乙方的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并可给与乙方警告、罚款、责令立即整改、赔偿经济损失、解除承包合同的处理。
- 2、乙方确定__作为乙方本次工作的负责人，负责治安管理和防火安全教育，并组织定期、不定期检查，发现隐患漏洞应及时整改。
- 3、甲方负责人对乙方提出治安、消防、安全设施及制度的修改意见，乙方须在收到改正通知后的三日内，按甲方提出的意见防范安全隐患、解决安全问题。甲方认为项目现场存在重大隐患，有权

责令整改，整改期间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和承担。

4、乙方负责人在院区内要进行安全专项检查，熟知建筑立体结构和平面布局，做好安全措施编制。

5、乙方需保证工作人员符合以下条件，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 (1) 在用工前负责对所有人员进行审查；
- (2) 负责对工作人员进行岗前安全生产的教育和培训；
- (3) 负责对工作人员开展法制教育和防火教育；
- (4) 负责对工作人员进行书面交底或相关防护技能的培训，明确重大危险点、危险源；
- (5) 乙方保证所有特种工种人员具备上岗操作证。

如甲方发现乙方的工作人员不符合以上要求，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500 元罚款。

6、乙方应当根据国家消防安全规范和建筑安全要求，合理的配置消防器材，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7、乙方保证向进场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防护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安全帽、绝缘手套、绝缘鞋、防护网、防滑鞋、安全带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8、乙方派专人督促监管并保证工作人员在院区内不得私自拉接电线、插座；

如若发现乙方工作人员存在上述行为，甲方可对乙方处以 200 元的罚款。

9、乙方保证项目安全符合国家消防安全规范和建筑安全要求，若有设备维修等工程行为时，所有工作人员进在在进行维修前，必须到甲方安全管理部门按照规定办理施工证，不按规定佩戴证件或无证者不得进入工地施工。

10、乙方需要动用电焊、气割或使用明火作业时，应提前 48 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将如何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的方案报甲方审查。经甲方审查批准并办理动火作业证后方可施工。如若乙方违规操作，甲方可对乙方处以 500 元罚款。

11、乙方派专人看管在院区内存放的各类施工材料、设备及工具。如有丢失，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乙方保证在看管过程中：

- (1) 各种材料要分类堆放并码放整齐。
- (2) 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的，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储存条件管理，设立专库并指派专人值班看管。
- (3) 存在火灾危险的工种作业区之间必须设立防火间距。
- (4) 每日收工前，必须将当日产生的施工垃圾清理干净并清运出场。

如由于乙方的看管疏忽给甲方造成损失，需向甲方赔偿全部损失，同时甲方可对乙方处以 200 元罚款。

12、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乙方需采取各种有效措施疏散人员、保护事故现场，防止事故扩

大或发生次生灾害。如由于乙方未及时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3、因乙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被政府安监部门、消防监督部门等责令停止施工的，工程延期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其 他

- 1、本协议系主合同的补充协议，主合同相关内容与本协议不尽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 2、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3、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签名）：

乙方（盖章签名）：

安全代表人：

安全代表人：

附件六：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协议书

甲方：上海妇益母婴健康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乙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保障工程实施及相关作业人员的安全，依据《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家、上海市当地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工程项目建设实际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教育。
- 2、甲方有权随时进行监督、检查，并有权责令乙方清除安全隐患的权利。
- 3、甲方有权统一管理乙方驻地建设，并要求乙方维护好现场环境。
- 4、甲方有对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国家安全生产、消防、交通、治安管理政策、法规，违反甲方安全管理规章，不服从甲方管理等行为进行处罚直至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
- 5、甲方安全责任人员应检查乙方自带或外租机械设备、小型电动工具、临时用电设施以及个人防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等，并进行验收。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乙方施工过程中，甲方工作人员有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的行为，乙方有权制止违章行为，并提出批评、拒绝执行以及检举、控告的权利；乙方明知甲方人员违章指挥而不制止并造成损失，乙方承担责任。
- 2、因甲方过错，造成乙方人员或财产的损失，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乙方负责人必须履行对其招收的全体务工人员入场前的安全生产教育的义务。
- 3、乙方必须为其招收的外地务工人员办理所需的一切必要手续和证件。
- 4、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自觉遵守法纪，遵守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措施、规定（包括甲方制定的相关规定）。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违反本条款所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5、在为甲方工作期间，乙方自带或外租的设备、设施，必须符合规范要求，经甲方安全管理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凡未经验收批准，擅自投入使用，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6、乙方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依法持证上岗。
- 7、乙方在施工期内，要爱护甲方的各种设施、设备。严禁偷盗、挪用、破坏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设施、警示标志、材料、机械设备以及消防器材等。凡乙方人员违反本条款，一经发现加倍处罚，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送公安机关处理。

8、施工作业区管理要求：施工现场应围挡整齐，沿街及重要部位须按建设单位要求设置；现场布局合理整洁；各种材料应堆放整齐，施工垃圾须定点堆放，及时清运，严禁在施工现场以外堆放材料。乙方人员必须遵守劳动纪律，在工作中按规定正确佩带和使用个人防护用品，严禁袒胸露背，穿拖鞋上岗。

9、用电及消防：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必须符合《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固定式配电箱应设置围栏并有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严禁非专业人员接拆电线，防止发生触电事故，严禁使用电炉子等妨碍现场安全的用电设备。现场消火栓及其他消防器材配备齐全、位置合理，应有明显的警示标志。

10、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交通、施工、机电、消防等安全事故，要立即抢救伤者，采取措施减少财产损失，保护现场，积极主动的配合甲方处理事故。同时现场应有专门负责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人员，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建设单位提出的其他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问题必须积极配合，认真履行。

11、乙方要服从现场总体管理单位的现场管理。

12、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因乙方的过错，造成甲方或他人财产或人身损害或甲方被处罚，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四、本协议为建筑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的从合同，随施工承包合同生效而生效，施工承包合同解除之日起，本协议自然失效，但因乙方违背协议，造成主合同终止，不影响本协议责任条款的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